

資工系研究生畢業口試辦理程序 (博士班)

提出口試準備：

博士班學位口試申請至少於口試日期一個半月前提出。請登入「學位考試系統」線上申請，路徑如下:教務資訊系統/畢業離校/學位考試系統，詳情請參閱「學位考試申請系統學生操作手冊」：<https://www.oaa.nchu.edu.tw/zh-tw/rs-form/download-list.83>

線上申請程序完成後，請繳交下列文件：

- ①博士班研究生參加論文考試申請書（須經指導教授簽章，於學位考試系統套表列印）。
- ②博士論文考試口試明細表及聘函（於學位考試系統套表列印）。
- ③指導教授指定研究成果歸屬證明（G7-1）(102 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適用)
指導教授指定研究成果歸屬證明（G7-2）(103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適用)
(請參考[博士班學位口試申請之研究成果須附文件明細]相關規定)

經初審通過後，召開學術委員會議審查研究成果資料及考試委員名冊，通過學術委員會議審核後，送註冊組正式提出口試申請。

口試當天準備表格：

- ⑤博士班研究生論文考試結果通知書（於學位考試系統套表列印）
- ⑥博士班學位論文口試評分單（於學位考試系統套表列印）---給口試委員評分用。
- ⑦論文考試口試記錄表（於系網站下載列印）：口試問答實錄
- ⑧博士畢業論文審核頁（於系網站下載列印）---口試委員簽名後，置於論文中。

以上表格可自資工系網頁下載。

口試通過後：

以上項次 5-8 之表格文件請於口試結束後繳交至系辦。項次 8 掃描後依規定格式置於電子論文中。論文電子檔於離校前上傳至學校圖書館。

辦理離校時：(1) 將紙本論文 2 冊於審核頁加蓋系章後繳交圖書館。

- (2) 在系網頁的【系友園地】功能登錄個人資料。
- (3) 繳交「離校手續單」、「論文概況表」及「理學大樓門禁卡」到系辦公室。
- (4) 歸還向系上借用的「鑰匙／儀器設備」等物品。
- (5) 歡迎參加系友會，請繳交系友會會費，有精美紀念品贈送